上海路街道办事处2019年度部门决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上海路街道办事处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责

二、部门基本情况：

第二部分 2019年度部门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

表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九、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表

第三部分 2019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二、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三、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四、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

情况说明

六、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七、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八、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九、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上海路街道办事处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能**

上海路街道办事处是区政府的派出机构，主要职责是：

1、贯彻执行党路线、方针、政策和国家的各项法律、法规；负责街辖区内的地区性、群众性、公益性、社会性工作。   
2、负责精神文明建设工作，积极组织以提高市民质素为目的的活动，树立文明新风。  
3、按照职责范围，负责街辖区内的城市建设和管理、市容环境卫生、园林绿化、环境保护、市政、房地产等监督、管理、服务工作。   
4、负责街辖区内的维护稳定及社会治安综合治理工作，依照有关规定做好出租屋和外来暂住人员的管理工作；负责民事调解，法律服务工作，维护居民的合法权益。   
5、负责社区建设和管理，积极开展社区服务工作，大力兴办社区福利事业，发动和组织社区成员开展各类社区公益活动；负责拥军优属、优抚安置、社会救济、社会福利、社区文化、科普、体育、教育等工作。  
6、发展街道经济，管理街道自有国有资产和集体资产，为街道经济组织提供人才、科技、信息和各种服务，以经济、法律和必要的行政手段推动街道经济发展和维护市场经济秩序。   
7、负责计划生育、劳动就业、安全生产管理、初级卫生保健、民兵、兵役、侨务等工作；尊重少数民族的风俗习惯，保障少数民族的权益。

8、指导和帮助居民委员会搞好组织建设和制度建设，发挥居委会的群众自治组织作用。  
9、配合有关部门做好防汛、防风、防火、防震、防灾和抢险工作。   
10、向区人民政府反映居民群众的意见和要求，办理人民群众来信来访事项。  
11、承办区委、区政府和上级部门交办的其他事项。

**二、部门基本情况：**

纳入本部门决算汇编范围的单位共3个，其中，上海路街道办事处本级1个，所属基层预算单位2个（上海路街办劳保所、上海路街办环境管理卫生所）。编制人数35人，其中行政编制12人、全部补助事业编制23人；年末实有人数35人，其中：行政人员12人、全部补助事业人员23人。

**第二部分 南昌市青山湖区上海路街道办事处2019年部门决算表**

九张表（详见附表，若有空表或表中数据为0，则说明没有相关决算。）

**第三部分 2019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2019年度收入总计3500.27万元，其中年初结转和结余569.05万元，较2018年下降了1099.28万元，下降66%；本年收入合计2931.22万元，较2018年减少162.68万元，下降5.9%，主要原因是：站东街道成立，划出了社区及人员，经费减少。

本年收入的具体构成为：财政拨款收入2931.22万元，占83.74%，上年结转和结余569.05万元，占16.26%。

二、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2019年度支出总计3500.27万元，其中本年支出合计2974.62万元，较2018年减少852.97万元，下降22.28%，主要原因是：结转和结余减少；年末结转和结余525.65万元，较2018年减少83.63万元，下降13.73%，主要原因是：打造塔北游园等项目费用增加。

本年支出的具体构成为：基本支出2217.95万元，占74.56%；项目支出756.67万元，占25.44%。

三、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2019年度财政拨款本年支出年初预算数为1527.75万元，决算数为2974.62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94.70%。其中：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年初预算数为1321.33万元，决算数为1425.03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7.85%，主要原因是：社区运转经费及人员经费增加。

（二）公共安全支出年初预算数为0万元，决算数为88.82万元。

（三）教育支出年初预算数为0万元，决算数为0万元。

（四）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年初预算数为0万元，决算数为1万元。

（五）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年初预算数为142万元，决算数为481.13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338.82%，主要原因是享受补助人员增加，上级部门追加经费拨款增加。

（六）卫生健康支出年初预算数为0万元，决算数为268.24万元。

（七）城乡社区支出年初预算数为64.42万元，决算数为689.54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70.38%，主要原因是社区环境卫生经费增加。

（八）农林水支出年初预算数为0万元，决算数为6.52万元。

四、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2019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2214.06万元，其中：

（一）工资福利支出386.95万元，较2018年增加12.69万元，上升3.39%，主要原因是：行政机关人员工资上调。

（二）商品和服务支出1504.41万元，较2018年增加488.43万元，上升48.07%，主要原因是：行政机关人员工资上调、社区运转经费及人员经费增加。

（三）对个人和家庭补助支出322.70万元，较2018年减少885.43万元，降低73.29%，主要原因是：站东街道成立，享受“对个人和家庭补助人员”部分划出。

（四）资本性支出0万元，较2018年407.68万元，降低100%，主要原因是：减少了资本性支出的列支。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2019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年初预算数为8万元，决算数为0.128万元，完成预算的1.6%，决算数较2018年减少0.282万元，下降11.56%，其中：

（一）因公出国（境）支出年初预算数为0万元，决算数为0万元，主要原因是：没有这方面的支出需求。

（二）公务接待费支出年初预算数为8万元，决算数为0.128万元，完成预算的1.6%，决算数较2018年减少0.152万元，下降54.29%。决算数较年初预算数减少的主要原因是：执行厉行节约规定，减少不必要的接待。

（三）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0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年初预算数为0万元，决算数为0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年初预算数为0万元，决算数为0万元，完成预算的0%，决算数较2018年减少0.13万元，下降100%。决算数较年初预算数减少的主要原因是：按照公车改革规定，本单位无公务用车。

六、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本部门2019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1504.40万元，较年初预算数增加1087.6万元，增长260.94%，主要原因是：行政机关人员工资上调、社区运转经费、人员经费增加。

七、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本部门2019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200.53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22.37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178.16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200.53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1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200.53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100%。

八、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止2019年12月31日，本部门共有车辆2辆，其中，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0辆、主要领导干部用车0辆、机要通信用车0辆、应急保障用车0辆、执法执勤用车0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0辆、其他用车2辆，其他用车主要是……；单位价值50万元以上通用设备 0台（套）；单位价值100万元以上专用设备0台（套）。

九、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我部门组织对2019年度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其中，一级项目2个，二级项目4个，共涉及资金718.32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100%。

（二）部门决算中项目绩效自评结果（选择1个项目）。

我部门今年在省级部门决算中反映独生子女父母奖励金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独生子女父母奖励金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独生子女父母奖励金项目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98分。项目全年预算数为174.36万元，执行数为189.70万元，完成预算的108.8%。主要产出和效果：一是产出情况：2019年父母人数为813人，项目资金到位后能及时发放，符合专项工作要求，发放率100%;二是效果情况：让辖区内符合条件的独生子女父母享受到奖励。发现的问题及原因：无。下一步改进措施：进一步加强对独生子女父母的关心和帮助，为他们做好相应服务。

独生子女父母奖励金项目绩效自评综述：能按照中央有关政策，专款专用，及时足额发放到独生子女父母手中。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 | | | | | | | | | | |
| （ 2019 年度） | | | | | | | | | | | |
| 项目名称 | | 独生子女父母奖励 | | | | | | | | | |
| 主管部门 | | 区卫计委 | | | | 实施单位 | 上海路街道本级 | | | | |
| 项目资金 （万元） | |  | | 年初  预算数 | 全年  预算数 | 全年  执行数 | 分值 | | 执行率 | | 得分 |
| 年度资金总额 | | 174.36 | 189.70 | 189.70 | 10 | | 100% | | 10 |
|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 | 174.36 | 189.70 | 189.70 | — | | 100% | | — |
| 上年结转资金 | | 0 | 0 | 0 | — | | 0 | | — |
| 其他资金 | | 0 | 0 | 0 | — | | 0 | | — |
| 年度总体目标 | 预期目标 | | | | | 实际完成情况 | | | | | |
| 2019年预计独生子女父母奖励需要174.36万元 | | | | | 2019年实际完成174.36万元 | | | | | |
| 绩 效 指 标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 年度  指标值 | 实际  完成值 | 分值 | 得分 | |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 |
| 产出指标  （50分） | 数量指标  （20分） | 本区域内独生子女父母奖励发放人数 | | 发放完成人数达到100% | 发放完成人数813人，达到100% | 20 | 20 | |  | |
| 质量指标  （15分） | 符合政策标准 | | 达到专项工作要求 | 达到专项工作要求 | 15 | 15 | |  | |
| 时效指标  （5分） | 补助资金及时发放 | | 在规定时间内完成 | 每月按时发放到位 | 5 | 5 | |  | |
| 成本指标  （10分） | 独生子女父母奖励标准 | | 按要求发放相关补贴 | 按要求发放相关补贴 | 10 | 10 | |  | |
| 效益指标  （30分） | 经济效益  指标 | 带动经济发展 | | 有效带动经济发展 | 有效带动经济发展 | 5 | 4 | | 带动经济发展效果一般 | |
| 社会效益  指标 | 提高幸福指数 | | 幸福感明显提高 | 促进生活水平具有明显改善 | 10 | 10 | |  | |
| 生态效益  指标 | 辖区政治生态影响 | | 对政治生态影响明显 | 对政治生态影响明显 | 5 | 4 | | 对生态影响一般 | |
| 可持续影响指标 | 政策宣传及执行率 | | 政策宣传到位 | 政策宣传到位 | 10 | 10 | |  | |
| 满意度  指标  （10分） |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10分） | 独生子女父母满意度 | | 满意度达到95%以上 | 满意度达到95%以上 | 10 | 10 | |  | |
| 总分 | | | | | | | 100 | 98 | |  | |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决算”指根据年度预算执行结果而编制的年度会计报告。

一、收入科目

（一）、财政拨款，是指市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其他收入，是指预算单位在“财政拨款、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之外取得的收入。

（三）、上年结转和结余，是指以前年度支出预算因客观条件变化未执行完毕、结转到本年度按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既包括财政拨款的结转和结余，也包括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和其他收入的结转和结余。

**二**、支出科目

（一）、一般公共服务（类）支出，指政府提供一般公共服务的支出。如财政局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开展财政管理活动所发生的基本支出和项目支出。

（二）、公共安全（类）支出，指政府维护社会公共安全方面的支出。如司法局机关及所属单位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开展司法管理活动所发生的基本支出和项目支出。

（三）、教育(类)支出, 指政府教育事务支出。包括教育管理事务、普通教育、职工教育、成人教育、广播电视教育、留学教育、特殊教育等。如市教育局及市属学校、直属教育事业单位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开展教育管理活动所发生的基本支出和项目支出。

（四）、文化体育与传媒(类)支出：指政府在文化、文物、体育、广播影视、新闻出版等方面的支出。

（五）、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指政府在社会保障与就业方面的支出。包括社会保障与就业管理事务、民政管理事务、财政对社会保险基金补助、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企业改革补助、就业补助、抚恤、退役安置、社会福利、残疾人事业、城市居民最低生活保障、自然灾害生活救助、红十字会事务等。如行政机关开支的离退休人员经费和离退休干部管理机构为离退休人员提供管理和服务所发生的工作支出。

（六）、医疗卫生（类）支出，指政府医疗卫生方面的支出。包括医疗卫生管理事务支出、公立医院、基层医疗卫生机构支出、公共卫生、医疗保障、中医药、食品和药品监督管理事务等。如卫生局及所属单位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开展医疗卫生管理活动所发生的基本支出和项目支出。

（七）、城乡社区事务（类）支出，指城乡社区事务支出。包括城乡社区管理事务、城乡社区规划与管理、城乡社区公共设施、城乡社区住宅、城乡社区环境卫生、建设市场管理与监督支出等。如国土局用新增建设用地有偿使用费安排的耕地开发、土地整理支出。

（八）、农林水事务（类）支出，指农林水事务支出。包括农业支出、林业支出、水利支出、扶贫支出、农业综合开发支出等。如水利局及所属单位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开展水利管理活动所发生的基本支出和项目支出。

（九）、年末结转和结余资金，是指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要延迟到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既包括财政拨款的结转和结余，也包括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和其他收入的结转和结余。

（十）、“三公”经费是指政府部门在公务招待、因公出国（境）、公务购车及用车等方面的开支。

上海路街道办事处

2020年9月25日

IMG_256http://xxgk.nc.gov.cn/qshxxgk/cjxx01/202009/a89169384a274d4aab8e1ae44f1c2deb.shtml（公开网址）